附件5

贵州省高校医院科研院所创新人才

（自然科学领域）贡献奖励

申报书（模板）

|  |  |
| --- | --- |
| 申报人： |  |
| 用人单位： |  |
| 联系人： |  |
| 联系电话： |  |
| 申报日期： |  |

贵州省科技厅 制

填 写 说 明

一、本申报书适用于申报《关于优化整合贵州省百千万人才引进计划的指导意见》（黔党办发〔2023〕1号）所述“高校医院科研院所创新人才项目（自然科学领域）”入选者获得的贡献奖励。

二、填写内容应实事求是、内容详实、文字精炼。请逐项填写，不得空项、漏项，没有可填写内容的，请填写“无”。

三、入选人才项目时间以省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审批时间为准。

四、用人单位名称需填写全称（与公章名称相符）。

五、申报书及附件材料不得填写任何涉及国家秘密的内容，所有内容应可公开；除要求填写姓名处，其余地方不出现申报人姓名。

六、“基本信息”“申报条件”由申报人填写；“用人单位审核意见”由用人单位填报。

一、基本信息

|  |
| --- |
| **（一）申报人信息** |
| **基本情况** |
| 姓名 |  | 用人单位 |  |
| 用人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  |
| 入选人才项目时间 |  |
| 入选人才项目层次 | 顶尖人才□ 领军人才□ 拔尖人才□ 优秀青年人才□ |

二、申报条件

|  |
| --- |
| **（一）申报基本情况** |
| 申请奖励档次 | 100万元🞎 50万元🞎 30万元🞎 |
| 符合申请奖励条件 | （请依据本通知所列条件填写） |
| **（二）符合申请奖励的贡献描述（500字以内）** |
|  |
| 本人承诺填报信息和上传的相关佐证材料真实有效，如有弄虚作假，一旦查实，本人自愿退出申报，如已获得贡献奖励，自愿放弃奖励荣誉并退回奖金，并按有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申报人签字： 日期：  |

三、用人单位推荐意见

|  |
| --- |
| 申报人所作贡献属实，已对申报材料进行把关，特推荐申报。负责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四、省科技厅审核意见

|  |
| --- |
| 负责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